

安全可靠测评申请登记表

送测单位	单位全称	必填
	单位地址	必填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必填
送测产品	产品名称及版本	必填
	产品类型 （中央处理器等芯片类产品可多选，操作系统和数据库单选）	1. 中央处理器（ ☐ 台式计算机 ☐ 便携式计算机 ☐ 一体式计算机 ☐ 工作站 ☐ 通用服务器） 2. 人工智能训练推理芯片（ ☐ 桌面 ☐ 服务器） 3. 打印机主控芯片（ ☐ 激光打印机 ☐ 喷墨打印机） 4. 操作系统（ ☐ 桌面 ☐ 服务器） 5. 数据库（ ☐ 集中式 ☐ 分布式）
法定代表人	姓名	必填
	职务	必填
	身份证号	必填
授权联系人	姓名	必填
	职务	必填
	身份证号	必填
	电话	必填
	手机	必填
	E-mail	必填（请用此授权邮箱发送邮件，未使用此授权邮箱发送视为无效不合格申请登记）
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：必填 公章 单位盖章：必填 必填年必填月必填日		

注 1：随表应附送测单位的营业执照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、授权联系人身份证明文件盖章扫描件。

注 2：中央处理器等芯片类产品应附送下述材料：

图 1 芯片样品照片

图 2 主板/板卡照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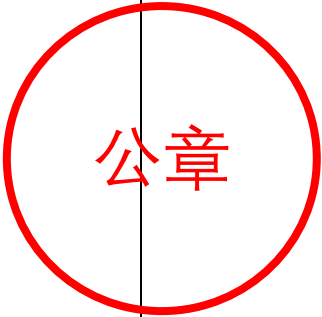
图 3 送测样机照片

照片说明：

1. 受理通过后须提交芯片样品和送测样机，此处提供的照片应与后续测评阶段提交的一致。
2. “芯片样品照片”指芯片封装后的产品照片，若有多种封装形式，均须提交照片。
3. “主板/板卡照片”指送测样机拆开后芯片所在的主板或板卡照片，并标注芯片所在位置。
4. “送测样机照片”应与登记表中的产品类型一致，若勾选了多种产品类型，每种均需有样机且提供照片，并在照片中标注产品类型。

附件一、营业执照（加盖公章）

营业执照扫描件



附件二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（加盖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正面	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背面
正面扫描件	背面扫描件

公章

附件三、授权联系人身份证明文件（加盖公章）

授权联系人身份证明正面	授权联系人身份证明背面
正面扫描件	背面扫描件

公章

附件四、中央处理器等芯片类产品应附送下述材料（加盖公章）

图 1 芯片样品照片

图 2 主板/板卡照片

图 3 送测样机照片

公章

其他注意事项:

- 1、本表包括附件一至附件三/四，含送测单位营业执照扫描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扫描件、授权联系人身份证明文件扫描件、如提交中央处理器等芯片类产品应附送注 2 中要求照片。
- 2、申请登记表及附件每页均需加盖公章。
- 3、表格内所列内容均为必填项，空白视为不合格申请，如无相关内容请填写“无”字样。
- 4、请勿修改模板（可适当调整字体大小），包括但不限于跨页显示、增减内容等。